

臺南市立安順國民中學110年12月~111年6月鐘點臨僱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訂頒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 二、臺南市11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申請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實施計畫。
- 三、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第184251號公告、南市教特(二)字第1101454425號函。

貳、名額：正取1名、備取若干名。

參、工作內容：

- 一、在教師督導下，提供個別或少數學生在校之生活自理、上下學及其他校園生活等支持性服務。
- 二、在教師督導下，配合教師教學需求，協助班級學生在校之學習、評量、生活輔導等事宜。

肆、臨僱期間：實際服務日數及時數依本市教育局核定補助時數經費辦理，經費由市府專款補助，

惟當進用原因或經費來源消失時，將同時無條件解僱。**預計自起聘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

伍、遴用相關規定：

- 一、本案臨僱之特教鐘點助理員，依市府公告核定方式支薪，以鐘點費方式支應，基本工資每小時160元，每天服務不超過8小時。
- 二、受臨僱人員須依勞基法規定辦理，相關勞、勞退金由教育局核定額度內勻支。
- 三、本案係屬購買「特教服務」性質，不適用「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及「約僱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奉點支給報酬標準表」。
- 四、臨僱特教鐘點助理員如欲於臨僱存續期間內辭職，應於一個月前書面通知本校，遺缺由備取遞補。

陸、報名資格：具下列資格之一

- 一、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之資格者。

二、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之人員。

柒、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0年12月9日（星期四）下午4點截止，逾時不受理。

捌、領表地點：自即日起至本校網頁 <https://www.asjh.tn.edu.tw/>自行下載列印簡章及報名表

玖、報名方式：

請於12月9日（星期四）下午4點前親自送件至安順國中輔導室。請備妥下列資料：

1. 履歷表（如附件）
2.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3. 個人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4. 特殊教育相關證照或資歷證明文件影本（若無則免）

拾、報名地點：本校輔導室(地址：70969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三段227號。)

聯絡人：輔導室 蔡玲君主任，電話：06-3559652#150。

拾壹、甄選方式：採取書面審查，並經甄選小組審核。

拾貳、錄取公佈：110年12月10日(星期五)上午於本校網站公告。

拾參、注意事項：

一、報到日期：110年12月13日（星期一）下午13時00分前至本校報到。

二、錄取人員應於接獲通知期限內至本校輔導室完成報到手續，未報到者視同棄權，由備取人員遞補之。備取者列為儲備名冊，遇缺依備取名次順序遞補，備取有效期至111年1月31日止。

三、如發生偽造報名證件，取消該員錄取資格，並由備取人員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

四、錄取人員如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各款及第三十三條之情事者，取消其資格。

拾肆、本甄選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臺南市安南區安順國民中學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報名表

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相片 (可數位)
	身分證號		性別	☐ 男 ☐ 女		
	聯絡地址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電話：		e-mail		
	學歷	畢業學校： 系所：				
經歷	服務單位			職稱		
特教助理員經驗		☐ 有，____年 ☐ 無經驗				
特教或教育類 相關證照或資歷 (請檢附證明文件)						
個人簡要自述						